

陰符經註

上篇

觀天之道。執天之行。盡矣。

觀天之道。明其理也。執天之行。述其事也。

故天有五賊。見之者昌。五賊在心。施行于天。宇宙在乎手。萬化生乎身。

五賊。五行之相害者也。恩生於害。故見之者昌。見之者。觀天之道者也。若知其在心。而施行之。則執天之行者也。

天性人也。人心機也。立天之道。以定人也。

此中五賊。在心之意。天性存於人。而人心乘於機。

故人心卽天心。立天之道。所以定人。

天發殺機。移星易宿。地發殺機。龍蛇起陸。人發殺機。天地反覆。天人合發。萬化定基。

殺機者。賊之所爲也。天地人各有殺機。合發焉而萬變定矣。

性有巧拙。可以伏藏。九竅之邪。在乎三要。可以動靜。九竅者。目二。耳二。鼻二。口一。大小便各一。三要者。耳目口也。性者。至靈而至虛。至靈是其巧也。至虛是其拙也。以至虛善靈之用。故可以伏藏也。九竅各有邪。而其感動之機。在乎三要。徇動則逐於邪矣。守靜則歸於性矣。

火生於木。禍發必尅。姦生於國。時動必潰。知之修煉。謂之聖人。

木之生火。光燄發矣。而足以燼其木。國之用姦。使令順矣。而足以潰其國。此其相生者。適以相尅也。反而觀之。則以殺爲生。見五賊者。必昌矣。然非伏藏其性。靜其三要者。孰能察其機。握其機。以善用其機哉。故惟聖者能之。

中篇

天生天殺。道之理也。

因上篇殺機而言。天道有生有殺。故徒知生之爲生。而不知殺之爲生者。不明天道者也。

天地萬物之盜。萬物人之盜。人萬物之盜。三盜既宜。三才既安。故曰。食其時。百骸理。動其機。萬化安。

自其精氣之相尅制。則名之曰賊。自其精氣之相挹取。則名之曰盜。彼爲我之賊。我爲彼之盜。其實一也。天地亦資萬物以自益者也。人與物互相資益者也。食其時。順而盜之也。以生爲尅者也。動其機。逆而盜之也。以尅爲生者也。

人知其神之神。不知不神之所以神。

人知性之巧。可以運用。是知神之神也。不知性之拙。可以伏藏。是不知不神之所以神也。

日月有數。大小有定。聖功生焉。神明出焉。

日月相推而明。水火以成。大小以成。小而物育。此所謂神之神。而人之所知者也。

其盜機也。天下莫能見。莫能知。君子得之固躬。小人得之輕命。

盜機則隱乎至無以生。萬有乃所謂不神之所以神者。故天下莫能見。莫能知。君子得之固躬。法修煉之聖人也。小人不知此而輕命。則亦如木之以火自焚者而已。

下篇

瞽者善聽。聵者善視。絕利一源。用師十倍。三返晝夜。用師萬倍。

此又發明上兩篇之意。無所以生有殺所以爲生者。以其精氣之源一而不二。故其精氣之用動而愈出也。如瞽聵者有所廢。故有所專。人能絕利欲而一於源本。則其功也。比於用師十倍矣。精專之至。反復晝夜而不休。則其功也。比於用師萬倍矣。心生於物。死於物。機在目。禽之制在炁。

三要之中。目之感物最速。其所見者則心生。所不見者則心死。是此心動靜之機。目爲之也。是故以心制目。以目制心。如禽鳥之以氣相制。雖雄鷲者不敢動也。制者殺機也。然能制則聰明生而精神益。此所以有十倍萬倍之功也。

天之無恩而大恩生。迅雷烈風莫不蠢然。

此下又推生殺之類言之。迅雷烈風二者。天地之怒氣也。似乎無恩者然。而萬物生意蠢然發動。大恩於是生矣。

至樂性餘。至靜性廉。天之至私。用之至公。

人之至樂而無憂。至靜而無求。恬淡而自足。似乎至私也。然而性之餘裕。足以同物。性之廉潔。足以惠物。大公之道。於是行矣。

生者死之根。死者生之根。恩生於害。害生於恩。故曰沉水入火。自取滅亡。

以殺生之理推之。可見生者死之根。死者生之根。

以公私之理推之。可見恩生於害。害生於恩。水火者養生之具。而蹈而死亡者多矣。此所謂生者死之根。而害生於恩也。

後論

愚人以天地文理聖。我以時物文理哲。人以愚虞聖。我以不愚虞聖。人以爲聖人者。通天地之文理。推而高之也。我以爲哲人者。不過知事物之文理。引而近之也。我固不敢以愚虞聖。而亦不敢以奇期聖者。此也。

自然之道靜。故天地萬物生。天地之道浸。故陰陽勝。陰陽相推而變化順矣。

靜者道之本也。殺機之所極，生機之所伏也。無所
作爲，故曰自然。沒者道之用也。殺機之所發，生機
之所乘也。更迭而出，故曰勝。

是故聖人知自然之道不可違，因而制之。至靜之道，
律歷所不能契。

聖人以靜爲本，是能制其心以體自然之道者也。
洗心退藏於密，非律歷之所能契，言其無形也。

爰有奇器，是生萬象。八卦甲子，神機鬼藏。陰陽相勝
之術，昭昭乎進乎象矣。

聖人以動爲用，是能妙其術以乘陰陽相勝之機
者也。八卦甲子，與鬼神合其吉凶，皆聖人所用之

奇器。視之律歷所不能契者。此則有象矣。

陰符經亦衰世之書。大氏老氏之苗裔。知其意者爲之也。五賊三盜之云。語尤峻惡。然其本指。則老子所謂反者道之動云爾。通以儒者之言。則參養者。醜毒也。患難者。藥石也。逆制其性。所謂害我之賊。然而可以昌。順縱其心。所謂恩我之親。然而可以亡。德之昏明。命之融短。國之興衰。軍之勝敗。孰不由是。雖然。見此機者。必歸之於至靜。其故何也。靜。雖天地之本。而自人觀之。則殺機也。魏伯陽云。象彼仲冬。節竹木皆摧傷。反木還寂。外則彫槁。非昊。羲文王孰能於此。見天地之心哉。於是。有得然。

後可以察虛盈之幾。語屈伸之感。萬象變滅。不以
撓其志。亂其胸矣。故靜者心符也。見其機而順之
者。用符也。雖曰陰陽相勝。而道主於陰。故曰陰符
也。

此於學者不爲無益。然而號則不可。易道尊陽。豈
曰陰哉。天地之大德曰生。豈曰殺哉。